

国有资产管理处工作周报

（2021 年 10 月 18 日—2021 年 10 月 24 日）

一、招标采购工作

（一）“双一流”建设项目进展

1.10 月 18 日-22 日，对接新疆大学 2021 年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项目（第二批），编制相关招标文件，现已发各项目申请单位审核，已提交项目（化学学院、化工学院、电气学院、纺服学院），先行发布招标公告。未提交招标文件单位，待审核后发布招标公告。

2.10 月 19 日，对接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博达校区综合楼特殊功能室建设项目，发布招标公告，反馈报名阶段相关情况。

3.10 月 19 日，完成新疆大学简明新疆地方史课程资源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平台建设招标工作，督促项目申请单位做好合同签订等后续工作。

4.10 月 20 日，对接新疆大学红色文献展馆布展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已完成代理公司委托工作，目前正在审核招标需求并同步编制招标文件。

5.10 月 21 日，将新疆大学 2021 年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项目（第一批）关于申请进口产品的函报送自治区财政厅，待收到相关批复后拟组织实施采购。

6.10 月 22 日，对接化学学院新疆大学博达校区国重大楼会议室装饰改造工程，发布招标公告，反馈报名阶段相关

情况。

（二）新校区建设项目进展

7.10月18日-20日，对接党委学生工作部，发函督促学生卧具中标单位做好备货供货工作，保障学生开学卧具的供应工作。

8.10月21日，对接后勤服务中心新疆大学博达校区后勤保障设备采购项目，发布招标公告，反馈报名阶段相关情况。

9.10月22日，对接学生餐饮管理服务中心，发布新疆大学博达校区（新校区）学生餐饮管理服务中心南苑餐饮广场二楼餐厅自助区档口合作经营项目、新疆大学博达校区（新校区）学生餐饮管理服务中心所属餐厅八个小吃档口合作经营项目、新疆大学博达校区（新校区）学生餐饮管理服务中心餐厅二个饮品吧档口合作经营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三）新校区新建项目

10.10月18日-22日，完成新疆大学博达校区大学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文件（二阶段）会签工作。10月22日，在乌鲁木齐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新疆大学博达校区大学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招标公告，项目拟于11月1日开标。

11.10月20日，对接审计处制定新疆大学智能制造装备与技术创新平台及区域产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造价咨询（二审）竞争性谈判文件，项目拟于10月26日开标。

12.10月22日，新疆大学智能制造装备与技术创新平台

及区域产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施工项目资格预审项目开标。
10月22日至24日，研究和协调沟通后续相关工作。

（四）校内其他招标采购项目及其它工作进展

13.10月19日，对接学术交流中心，发布新疆大学红湖酒店锅炉房热水系统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项目拟于10月29日开标。

14.10月19日，对接新疆大学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清产核资项目，发布项目招标公告。

15.10月19日，对接计财处智能报销系统采购项目，项目委托代理机构，10月20日进行单一来源采购论证工作。

16.10月20日，对接法学院数据库采购项目，指导法学院做好项目单一来源及进口论证工作。

17.10月20日，对接新疆大学教学质量评估中心办公设备、家具等在线询价采购项目，将询价结果反馈项目申请单位，并督促其做好产品确认、合同签订等后续工作。

18.10月21日，对接新大附中小学部广播设备及录播教室项目，目前正在编制招标文件。

19.10月22日，参加图书馆组织的新疆大学文献展馆设计布展项目相关验收工作。

20.10月24日，约谈代理机构1家。提出整改要求，做好后续处理工作。

21.完成12项供货合同流程；完成8项代理合同签订工作；完成20项中标通知书签字审批流程；政采云平台录入5项合同；上报审定招标采购计划7项；审核电子卖场采购预

购单 3 项；线上委托代理机构项目 2 项。

二、房改工作

（一）房改办证工作

1.前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自治区资金监管中心，测绘公司相关部门办理 8 户不动产权证、退旧房款等工作。

（二）公租房、保障性住房管理工作

2.校内公租房管理：分配公租房 2 套，收回公租房 5 套；协调红湖公司配合部分公租房维修事宜；修订新疆大学公租房合同模板，对外合作事项审签流程；收取公租房调查表，督促各单位及时上交材料；部分公房、公租房换锁。

3.十七户廉租房管理：十七户一人退房，报住保办退房解绑。

（三）其他工作

4.督促红湖物业及时维修家属区屋面防水工程、漏水问题。

5.10 月 24 日，会同三山社区处理解决体育馆路原友谊宾馆家属区一平房事宜。

三、高层办证工作

（一）第一批 71 户市房产交易中心网签完成。到税务局、住建厅申请增值税免税事宜。

（二）第二批 248 户办理维修基金交款手续，校内付款手续和自治区住房资金管理中心手续已办理完毕，下周到市住保中心办理交款手续。

（三）通知第二批住户补充职级评聘文件等存档材料，

维修金交完后存档。

（四）收集整理第三批住户材料。

四、资产管理工作

（一）《新疆大学固定资产处置管理实施细则》已经初步修订完毕，正在处内征求意见。

（二）开展新疆大学非电子类资产处置回收服务招标工作，委托招标公告已挂网。

（三）做好常规工作。处理部分单位资产建账、调拨审核等。对部分单位资产管理业务进行指导。督促未上交本年度资产处置回收单的单位尽快上交，并及时领取资产处置批复，逐批核对电子类设备数量，计算处置残值收入。与计财处核对 2021 年 9 月新增固定资产账目，已核对完毕并开始录入工作。督促数据处理服务公司，尽快完成资产数据核对及整理工作。督促南校区法学院、旅游学院等单位及时处理剩余家具及设备，协调回收公司按时完成相关工作。

五、经营性资产管理工作

（一）协调解决新校区商户的问题，检查新校区商户装修和经营情况；补充合同已走完流程，正在陆续签署合同。

（二）咨询学校法律顾问，将竞拍后悔拍商户的报告及处理建议提交学校。

（三）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改革方案经学校批准后，报财政厅。

（四）与学术交流中心、计财处对学术经营成本核算事宜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审核研究。

（五）按照学校要求，核算资产公司出租合同及金额，将后续合同转为学校签署，并计算资产公司应转入学校租金。

六、其他工作

（一）配合发展规划处，整理学校各校区楼宇建筑面积，分别统计教室，办公用房，科研用房等用途的使用面积，并填报 2021 年高等教育事业经费统计表。

（二）配合教学评估中心填报 2021 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数据采集填报。

（三）配合计财处填报新疆大学 2022 年预算采暖面积报表。

（四）会同后勤、教务处等部门分配博达校区 1、2 号教学楼办公用房。